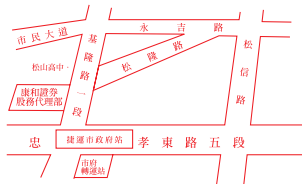


110408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76號地下一樓股務代理部
註欣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8787-1118 傳真：(02)2768-6959
 股務代理部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至下午4：30



交通資訊

公車站名：聯合報

公車站牌：232,212,240,299,263,270

捷運站名：板南線—市政府站

(1號出口)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874號

國內郵簡

平	信
限	時
掛	號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股東 台啓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本公司基於法令及為辦理股務所產生的特定目的關係，就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及該資料的利用處理，本公司謹依個資法第八條規定，向您提供告知事項說明。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注意事項

- 一、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
請於右邊之出席簽到卡蓋妥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免再寄回。
- 二、貴股東如擬委託他人出席：
請詳填背面委託書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俾另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之代理人。
- 三、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註欣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112年6月14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三段196號世界經貿大樓C棟R2樓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代理人：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處

038

※親自出席者，免予寄回。（請詳閱左列注意事項說明）

編號：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第一聯

第二聯

第三聯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處理，請可認明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第0042號

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增資案，說明：

一、為因應公司未來發展或轉投資或充實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以強化公司競爭力，擬辦理不超過1,700萬股之私募普通股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且配合公司實際需求，就下述籌資方式和原則辦理。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說明如下：

(一)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發行價格訂定之依據：本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價格，每股價格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將於定價日決定。參考價格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

(1)以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實際發行價格擬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及以不低於股東常會決議成數範圍內，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市場狀況及公司未來展望決定之。前述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符合主管機關之法令規定，並同時考量私募普通股之轉讓時點、對象及數量均有嚴格限制，且三年內不得洽辦上市掛牌、流動性較差因素，故本次私募價格成數之訂定應屬合理。

(二)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1.本次募集普通股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1年6月13日（91）台財證一字第0910003455號函規定之特定人為限。

2.應募人如為策略性投資人：本公司將選擇對本公司營運相當瞭解且有利於公司未來之營運者，藉應募人本身經驗、技術、品牌或通路等，以協助本公司提高技術、改良品質、降低成本、增進效益之個人或法人。為健全公司財務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引進應募人之資金可改善公司整體財務體質，且藉由應募人之加入，可減少龐大之資金成本，改善公司財務結構，降低營運風險。策略性投資人之相關資格擬授權董事會審查之。

3.應募人如為公司內部人或關係人：目前無規劃應募人為內部人或關係人。

4.本公司目前尚未治定應募人，實際洽訂之人擬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三)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籌集資金之時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等，故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

2.本次私募普通股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之效益：私募總股數以不超過1,700萬股為限，每股面額10元，擬授權董事會，於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不超過3次募集。各分次私募之資金皆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或轉投資或其他因應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達成有效降低資金成本、強化公司競爭力並提升營運效能之效益。

三、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權利義務與已發行股份相同，並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之轉讓對象外，其餘受限不得轉讓，並於交付日滿三年後，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得依相關法令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普通股上市交易。

四、本私募案計畫之主要內容，除私募定價成數外，包括發行價格、股數、發行條件、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未盡事宜，未來如經主管機關或因客觀環境因素變更而有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依相關規定全權處理之。

五、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議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事項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newmopsov.twse.com.tw/)，請點選(各項專區/私募專區/私募資料查詢：上市/公司代碼：6205)及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s://www.coxoc.com.tw/)

詮欣股份有限公司112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一、茲訂於112年6月14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假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三段196號世界經貿大樓C棟R2樓，召開112年股東常會。本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議事內容：(一)報告事項：1.本公司111年度營業狀況報告。2.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3.本公司111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4.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情形報告。5.本公司111年度背書保證辦理情形。6.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案。7.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修訂案。(二)承認事項：1.承認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2.承認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事項：1.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2.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增資案。(四)選舉事項：選舉本公司董事案。(五)其他議案：解除本公司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二、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擬訂如下：

(一)擬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240,067,836元發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3元(計算至元為止)。

(二)本案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三、本次股東會會議主要內容，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事項，除列舉於召集通知外，其主要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查詢。

四、本次股東會改選董事9席(含獨立董事4席)，採候選人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為董事：吳連溪、施婷婷、陳武雄、吳佳祥、吳君偉；獨立董事：張敏蕾、王銀添、廖長霖、許陳鑑。投資人如欲查詢候選人之學歷等相關資料，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公告查詢』輸入查詢資料。

五、本公司討論董事就業禁止之解除，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次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就業禁止之限制(詳細內容請參閱股東會議事手冊)。

六、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一二年四月十六日起至一一二年六月十四日止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七、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三聯出席簽到卡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六聯委託書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服務代理人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八、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2年5月12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九、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2年5月13日至112年6月11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十、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十一、本公司如因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此致
貴股東
詮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112-038

第六聯

委託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2年6月14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承認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2.承認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3.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4.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增資案。
5.選舉本公司董事案。
6.解除本公司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案。(1) ☐贊成(2) ☐反對(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委託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詮欣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一、二、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檢舉獎金：十萬元，檢舉電話：(02)2577-1111。
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

委託人（股東）

股東戶號

姓名或稱名

徵求人

戶號

姓名或稱名

受託代理人

戶號

姓名或稱名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編號

持股數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AW 1120503A